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TS (Holdings) Co., Ltd.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0)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
人民幣210,000,000元10.0%有擔保債券
(股份代號：85908)

購買及註銷債券

本公佈由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五年到期本金額為人民幣210,000,000元10.0%有擔保債券(「債券」)。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其已購買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之部分債券，佔未償還本金額人民幣210,000,000元約9.5238% (「買入債券」)。由於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維持於穩健水平，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購買買入債券可減低未來財務開支及本公司財務資產負債水平，改善本集團業績表現，並就本公司每股盈利而言提升股東利益，而不會影響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或限制本集團增長能力。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購回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所有買入債券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透過於相關名冊移除有關債券持有人名稱以及註銷相關證書而註銷。

基於上述事項，於本公佈日期，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190,000,000元。

承董事會命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杰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廖杰先生、姜海林先生、王靖先生、陸驍先生、潘建國先生及呂西林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春生先生、蔡安活先生及孫璐先生。